

价值的理论对象和学理基础 ——唯物史观的理论路线

JIA ZHI DE LI LUN DUI XIANG HE XUE LI JI CHU
WEI WU SHI GUAN DE LI LUN LU XIAN

◎ 刘宗碧 著

LIU ZONG BI ZHU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价值的理论对象和学理基础

——唯物史观的理论路线

刘宗碧 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价值的理论对象和学理基础:唯物史观的理论路线/刘宗碧著. —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09.7

ISBN 978-7-5017-9354-9

I. 价… II. 刘… III. 马克思主义—价值论—研究 IV. F01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04222 号

价值的理论对象和学理基础:唯物史观的理论路线

刘宗碧 著

出版发行:中国经济出版社(100037·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3号)

网 址:www.economyph.com

责任编辑:彭彩霞 电话:010-68308159;Email:winterpeng@126.com

责任印制:张江虹

封面设计:杨蒙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承印:廊坊市华北石油华星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 本:850×1168 32开 印张:12 字数:300千字

版 次:2009年7月第1版 印次:2009年7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017-9534-9/F·8259 定价:38.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由我社发行部门负责调换,电话:68330607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68359418 68319282 国家版权局反盗版举报中心电话:12390

服务热线:68344225 68341878

序

数年前，我受聘为贵州凯里学院的客座教授。最近接到凯里学院刘宗碧老师寄来的新作，他希望我给予指导并为之作序。虽然自己琐事缠身，且对本书论题缺乏深入研究，但盛情难却，只得从命。

该书是作者长期潜心教学和殚心研究的成果。他作为一位十分热衷和有志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的青年学者，身居边远的少数民族地区，写出这样一本有一定分量的理论专著，的确令人感动和值得赞许。

马克思主义理论需要研究的领域很多，价值理论便是其中重要的一个。国内关于马克思主义的价值理论研究取得了一些成果，但总体看还比较薄弱。同时，对马克思主义的价值理论研究还存在着一些分歧和争论，例如，有的人认为马克思只有经济学上的价值理论，而没有哲学上的价值理论，等等。如何准确把握马克思的价值理论仍是一个有待深入研究的问题。作者以唯物史观的价值理论作为研究课题，是很有意义的。

该书对唯物史观价值理论的研究在理论思路上有三点值得关注：

一是从马克思对德国古典哲学进行扬弃并确立唯物史观的历史过程入手，以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论与辩证法、自然观与历史观的统一为前提，提出唯物史观中真理论与价值论相统一的研究范式，认为马克思主义的整个理论蕴含了价值观，明确指出马克思的历史辩证法和相应的社会范畴都是具有价值规定的。这种“事实”与“价值”相统一的解读路径，彰显了马

克思主义唯物史观价值理论研究的新意,这是作者学术研究的一个新视点。

二是从“事实”与“价值”相统一的学理思路去理解马克思价值理论对象,指出不能像过去传统认识论的理论范式那样,把价值当作直观范畴从社会历史事实中单独地抽象地出来加以界定和证明,而应该看到历史实践的现实关系包含着价值关系,如同马克思所表明的“我对现实关系所作的分析仍然会包含对实在的价值关系的论证和证明”。唯物史观的价值理论对象就是人的历史实践的现实关系。这样一种理论指认是富有新意的,它撇开了过去把价值作为单独范畴进行直观抽象的束缚,对学界应有所启迪。

三是作者试图撇开形而上学的理论论述风格,把马克思的哲学价值理论和经济学价值理论统一起来进行论证,在价值现象的解释上努力保持一致。把马克思的“人类解放”这一历史主题和价值命题与财富生产的具体价值形式统一起来论述,力图维护马克思主义价值理论的整体性,以及不游离于现实问题来讨论价值,这一思路也是值得赞赏的。我国当代马克思主义哲学家陈先达先生说过:“哲学要透过经济理论问题与现实对话。”这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风格。作者也力图表现这种风格。

由于该书涉及的内容较宽泛,有一些论题较新,理论难度也较大,故而难免存在一些分析欠深入或阐述欠周全之处。然而作者的探索精神是值得肯定的。至于该书的理论观点和学术价值如何,这需要读者去评价。希望作者能坚持不懈地进行理论探索,创造更多更好的理论成果。以上是我阅读该书后的点滴感想。谨当为序。

郝立新

2009年7月27日于中国人民大学

— 2 —

序

马克思主义是颠扑不破的真理。

怎样弄清这个颠扑不破的真理，需要科学的深入研究和对历史实践的把握。当今，中国推行改革开放，推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实践，它离不开马克思主义。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需要以深入研究和把握马克思主义理论为前提，在理论衔接上，必须牢牢地挖掘马克思主义理论大厦的资源。根植于这些资源，理论才能不断生长，理论才能运用于实践。

马克思主义作为我党、我国的指导理论，具有与时俱进的品质。对待它我们必须在坚持中发展、在发展中坚持。近年，中央提出了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的工程，并把马克思主义理论作为一级学科来建设，这对推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带来了积极的作用。凯里学院紧跟全国，一直注重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研究和教学，并且从 2006 年起就把“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作为院级重点学科来建设，建立了较为扎实的学科队伍，确立了学科建设的重点方向，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和价值理论研究是其中的重要学术方向之一。

马克思主义的价值理论研究在我国一直处于薄弱环节。目前取得的成果主要集中在经济学领域。在哲学层次上，主要论题还停留在关于“价值”的基本概念的文献考释和内涵辨析上，研究未能进入深层学理。同时哲学层次上的价值论与经济学上的价值论，在逻辑上处于“断裂”状态，这种逻辑上的非一致性使得在马克思主义的整体研究上出现障碍。马克思主义理论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如何打破过去划分的哲学、政治

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的学科板块,这是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深入的一个前提,其中哲学与经济学上价值学的逻辑关联研究是这一学术目标的理论关节点之一。本书作者选择了唯物史观的价值理论对象及其学理作为研究领域,正是抓住了上述这个关节点,在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研究中具有较强的前沿性和创新性。

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出发点是实践观。现实的实践就是生产。生产不仅是客体对象的生产,而且是人自我主体的生产,并且客体的对象生产是作为人自我生产的中介,必须从人作为主体的自我生产的角度去理解客体对象的生产。同时,生产作为一种历史现象,它不仅具有客观性,而且具有价值性,它是客观性与价值性相统一的实践活动。因而,对于实践的生产的把握,应是建立真理观与价值观相统一的学理,即对社会生活实践的客观性揭示要从价值性的向度去把握,当作价值真理去把握,把它作为历史过程的把握就是价值规律的揭示。为此,人类实践的现实关系包含了价值关系。从人的实践的现实关系去分析价值关系是马克思主义价值论的出发点。作者明晰地把这一点揭示出来,使马克思主义的价值理论对象得以彰显,这是作者的突出贡献。

此外,在理论对象厘清后的基础上对马克思唯物史观的价值学理进行梳理,则是作者在价值问题研究中的一个特点。通过学理关系的梳理,揭示了唯物史观关于价值的理论方法和逻辑层次,从而拉通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价值论与经济学的价值论,即证明了它们在逻辑上的一致性,也梳理出马克思主义价值论理论体系的基本框架。

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大精深。作者以价值理论为论题的研究很有新意,是一种新的开拓。在当前的价值理论研究中,作者较深入地把握了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辩证法并由此揭示了唯物史观价值论的理论形态。认为该书的出版是目前价值研究

序

的重大理论成果,对学科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当然,文中所提出的许多论点,还需要进一步深化、完善和通过实践进行检验,作为一种新的探索,其著述水平达到这个层次已相当不错,我想只要给学界带来新的启迪就算成功了。同时,如果作者开辟的这个马克思主义理论学术新视点,能够为学科建设抛砖引玉,为繁荣科学事业出些力,这也是令人欣慰的事情。

我作为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重点学科建设的负责人,手稿交由我来审读,就提出以上几点看法并向学界推荐。

是为序!

曾 羽

2008年12月15日于凯里

目 录

导论	1
第一章 价值学科的创立和理论发展的基本线索	14
一、价值学的创立及其发展	14
二、传统价值论对“价值”界定的分歧和局限性	18
三、超越传统价值论的重要探索	25
第二章 当前价值研究存在的问题	39
一、价值研究仍局限于传统认识论层面的“知性”证明	40
二、“理论对象”预设的非主体性和非实践性	43
三、事实与价值的对立性论证	46
四、价值研究中的“非历史性”和“非辩证性”	51
五、哲学价值论与经济学价值论在逻辑上的非一致性	55
第三章 唯物史观的价值理论对象	62
一、当前理论界和学术界的争论	62
二、传统理论在价值理论对象上的逻辑缺陷	65
三、马克思价值理论对象的科学确立	72
第四章 价值观与真理观相统一的学理建构	81
一、唯物史观和价值观与真理观的统一问题	82
二、“主体”重构和价值观与真理观学理统一与确立	90
三、价值观与真理观的统一对价值学发展的意义	99
第五章 历史辩证法的主体向度及其价值规定	101
一、当前辩证法解读的片面性问题	102

价值的理论对象和学理基础

二、历史辩证法的主体向度和价值的学理基础	105
三、历史活动的主体性规定和社会范畴的价值性	110
第六章 人类解放的历史主题和价值的基本命题	117
一、目前对马克思价值理论理解的局限	117
二、“人类解放”历史主题的哲学基础	119
三、马克思关于“人类解放”的论述	122
四、“人类解放”基本命题的价值内涵	125
第七章 “真理”与“价值”关系问题的理论辨正	132
一、学界关于“真理”与“价值”关系的几种主张	132
二、真理与价值关系论题设立的不科学性	139
三、唯物史观的学理是真理观与价值观的统一	142
第八章 价值论证的人类中心主义与泛价值论	148
一、人类中心主义价值论	149
二、泛价值论的基本观点	151
三、价值论题是属人的发展的问题	153
第九章 唯物史观价值理论的逻辑层次	158
一、唯物史观关于价值问题的“实践思维”	158
二、唯物史观关于价值的时间逻辑规定	161
三、价值时间性规定的“空间化”形态	165
四、价值实践及其发展的历史关系	170
第十章 人的实践发展与财富的价值形式	177
一、人的实践发展和财富的本质	178
二、人的对象性活动和财富形式的规定	180

目 录

三、财富尺度的规定和历史发展	186
第十一章 劳动价值论的价值逻辑路线	193
一、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理论来源问题	193
二、“劳动”作为经济范畴的辩证内涵	199
三、劳动的时空辩证关系及价值的历史形态	207
第十二章 生产力的历史规定和价值内涵	212
一、关于生产力的传统理解	212
二、马克思关于生产力内在本质关系的理论表述	214
三、唯物史观对生产力本质科学理解的学理基础	217
四、生产力的历史规定和价值内涵	225
第十三章 关于价值与财富两个范畴的关系	229
一、现实经济改革和财富与价值关系问题的产生	230
二、传统理论对财富与价值关系理解的局限	233
三、马克思对财富与价值关系的科学梳理	237
四、如何正确对待当前的生产现实和理论难题	243
第十四章 当代和谐社会建设与财富的价值实践原则	248
一、财富发展在本质上归结为人的发展	248
二、正确对待中介形式的财富规定和历史作用	250
三、合理的财富占有和人的全面发展与和谐相处	252
四、建立个人积累向社会需要转化的有效机制	254
第十五章 文化市场及其价值实践	257
一、文化的内涵和价值问题	259
二、文化的社会化发展与价值规律	264

三、文化要素及其市场运作的关系	270
四、关于文化市场问题理解的基本原则	273
第十六章 交往实践和伦理道德的价值问题 275	
一、交往实践与伦理道德的产生和本质	276
二、从自由到权利：伦理道德的价值规定	280
三、道德规范是道德权利实现的调节手段	285
四、实证主义的道德论证及其批判	292
第十七章 社会历史实践和文化价值观 296	
一、社会历史实践决定社会文化价值观	296
二、社会矛盾和文化价值观的冲突	304
三、社会发展的历史主体和先进价值观	310
四、关于“普世伦理观”和“普遍价值观”的问题	314
第十八章 马克思与海德格尔价值论比较 318	
一、价值论的哲学基础差异	318
二、价值规定的学理范式差异	325
三、价值矛盾及其解决方案的差异	329
附文 当代马克思价值理论研究中的一种遭遇和遮蔽...	335
参考文献	351
后记	360

导 论

今天，在仍有人以马克思在《评阿·瓦格纳“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一段话中关于“价值”的表述是否属于他本人的和马克思有无“价值一般概念”的争论时，我感到目前我们这样的一种学术层次的论题远远低于马克思的水平。实际上，马克思对自己的价值理论有过十分明确的意见。1868年7月11日，马克思在写给路·库格曼的信中已表明了他的立场，但未能引起学界的重视，似乎人们还没有弄懂他的意思，觉得这是十分遗憾的，由此，做马克思唯物史观价值理论的研究是一项十分必要的工作。这里，我们先来看马克思在这封信中的基本观点。

在这封信中，马克思对他的“价值研究”进行了这样的说明：“……至于说到《中央报》，那么，那个人已经作了尽可能大的让步，因为他承认，如果想象价值这个东西总还有点什么内容，就只好同意我的结论。这个不幸的人看不到，即使我的书中根本没有论‘价值’的一章，我对现实关系所作的分析仍然会包含对实在的价值关系的论证和说明。胡扯什么价值概念必须加以证明，只不过是由于既对所谈的东西一无所知，又对科学方法一窍不通。”^①“另一方面，如您所正确的指出，理论的历史确实证明，对价值关系的理解始终是一样的，只是有的比较清楚，有的比较模糊，有的掺杂着较多的错觉，有的包含着较多的科学的明确性。因为思维过程本身是在一定的条件下生成的。它本身是一个自然过程，所以真正能理解的思维永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80页。

远只能是一样的,只是随着发展的成熟程度(其中也包括思维器官发展的成熟程度)逐渐地表现出区别。其余的一切都是废话。”^①“自然规律是不能取消的。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能够发生变化的,只是这些规律的实现的形式。”^②“科学的任务正是在于阐明价值规律是如何实现的。”^③

上述这些话已基本表明了马克思对“价值”问题的基本思想,马克思不是在传统形而上学意义上谈论价值的,而是在实践的现实关系中来谈论的。他没有所谓的单独抽象出来的一般价值概念,他对现实的生产关系的揭示和分析是蕴含了价值证论的,价值作为一种客观规定存在于生产的历史活动中。这既是他哲学层次上的规定,也是其经济学层次上的范式。他的哲学和经济学在价值思维上是一致的,都是从主体的活动的现实关系去揭示的。社会实践中人的活动的现实关系既具客观性的规定,又有价值性的规定,作为一个不可分割的社会事实是包含了二者于一体的价值事实,而它的发展的客观必然性就是价值规律,对人类社会发展的研究就在于揭示人们是如何去实现它的。马克思的这样一种理解变换了近代哲学主题的设定,是唯物史观的真正的科学立场。而把实践的客观性与价值性综合为现实关系的价值规律,以此确立科学的理论对象,这是历史辩证法的科学范式。同时这也是传统认识论哲学不能理解的。为此,如果人们站在静态的维度上以形式逻辑的定义方法来把握马克思的“价值”范畴,那是不可能的,这也是一些人们走不进马克思价值理论的难点。基于这样的一种现实,以致学界出现质疑甚至否认马克思有价值哲学理论,或对马克思价值思想研究只局限于他的个别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8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80页。

③ 同上,第580页。

导 论

范畴、概念的考证与涵义的辨判或许是“正常的事”了。由此看来，重新解读马克思唯物史观的价值理论是一项十分必要的工作，并且也是一项艰难的“辨正”工作。

马克思唯物史观的价值论，既不只是他哲学中作为一个独立的论题来讨论，也不是单纯用于政治经济学里的词汇，马克思的价值理论一直贯穿哲学到经济学和其他理论之中，蕴含于整个理论体系的，或者说整个马克思主义理论就是一个关于价值问题的理论。在马克思理论中，价值问题是蕴涵于社会客观规律的揭示之中的，只是在逻辑上可以进行不同维度的关注和思考罢了。而在理论范式上，它是建立统了一“客观性”与“价值性”的社会范畴来揭示社会联系和发展规律的。而建立这样的范畴和学理范式，马克思是通过“扬弃”而综合德国古典哲学、英国政治经济学和法国空想社会主义理论来实现的。而在“扬弃”中所形成的最重要的批判线索，就在于建立“主体”的哲学出发点和对“主体”进行科学重构。

毋庸置疑，哲学作为智慧之学的真正问题是实践的问题，因为人的存在是以实践的方式存在的，正如马克思所说的：“任何一个民族，如果停止劳动，不用说一年，就是几个星期，也要灭亡，这是每个小孩都知道的。”^①因此，哲学智慧的创造、发展和运用，在于如何解决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实践问题，在于揭示这种实践生存的关系和本质，掌握实践的历史规律来改变环境和人类自身。这就是被马克思归纳而提出的论点：“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问题还在于改变世界。”^②然而，人对环境的改变和人自身的改造都不能是盲目的。自然界和人自身的存在都是客观存在的，从而实践的问题必然地首先呈现为对自然界和人自身的实践规律的认识，也就是说必须在认识的基础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8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7页。

上来改造和利用这些规律才使人类自身得到发展。发展的问题就是价值问题。实践既是一种认识活动，又是一种价值活动，二者同构，并且认识活动不是单纯的，它与价值活动相关，即认识活动总是以价值目标为目的的活动；反过来价值活动如果不以认识活动为前提也是不可能的。在任何现实的实践事件上，它们都是包括了认识活动与价值活动于内的。总之，实践本身是以认识行为与价值活动同构于一体而发生的，二者不分开，这是主体及其活动的特有性质。

但是，在理论把握上，西方的学术传统并不是按照这样的学理范式来进行研究的，它反映为哲学，一方面是把“认识活动”撇开“价值活动”来分别地进行，并以学科的方式被划分出来。亚里斯多德是建立这种传统的重要人物之一。在他的知识体制中，他划分出“理论知识”、“实践知识”和“创制知识”三个部分。价值问题以社会交往规范为对象，被规定为“实践知识”中的“伦理学”。不仅如此，另一方面，在西方的理论中，强调“认识”的重要性，从而在学理上形成了以“知性”证明的传统范式，把哲学作为智慧之学的任务规定为“知性”的澄明，苏格拉底的名言“认识你自己”、“美德即知识”则是这种范式的真实写照。为此，就关涉“价值问题”的“伦理学”来说，也是以“知性”证明为范式展开的，在论题上形成了追问伦理、道德的“本质”为目的的学术传统。如西方伦理学中的德性论，就通过对“善”这一概念的定义来通达对道德的理性把握，并企求以观念形态的传承内化为人的修养。这一理论道路的学理是“知性”证明的“本质主义”范式，隐含了把“道德”当作知识来揭示与传习的设计。这是问题的一个方面。此外，从总体看，在历史领域的问题研究中没有离开过人的社会问题，当问题在哲学层次上展开时，“知性”问题的澄明是必然地指向“主体”的，而如何设定“主体”则成为问题证明和演绎的前提和方式。在古代的本体论哲学范式中，“主体”的设定，是被隐藏在世界的“本原”的论证之中的。而“本原”的不同设定也包括了“主体”的设

导 论

定。如宗教哲学把世界当作是神的创造物时,这个主观的“创造物”的原因——神,实际上当它被作为“本原”时也是被当作了现实的主体了。从而在理论上,人们把世界的本原当作是神的创造时,人的世界也被归结为“神性世界”去解释,“人性”就丧失并异化为“神性”了。这是中世纪及其之前的文化的主要特征。当然也存在反神学的旧唯物主义思想,但当旧唯物主义把世界本原归结为某样或某几样的物质元素时,它在面对物质的多样性和变化性以及如何处理“意识”这一问题上是无能为力的,从而旧唯物主义敌不过唯心主义而使传统哲学屈从于唯心主义的统治。同时,旧唯物主义在“本原”设定中所隐含的“主体”规定中也涉指了“人”,但往往却是归结为少数英雄人物,社会发展被归结为少数人物的作用,如古代中国对“圣人”的推崇。旧唯物主义不能科学阐明实践的历史性。而这种哲学的“主体”规定必然地最后陷入唯心主义。

在西方哲学的发展中,真正地把“主体”作为论题来展开是在近代认识论的哲学开启之后,笛卡尔“我思故我在”的提出则是这个开启的宣示。认识论哲学的核心在于对“本原”(本质)的确认中追问“主体”是以发挥作用的,从而把“知性”证明指向了“主体”的证明。这种证明,在近代西方形成了两种范式,一是理性主义,二是经验主义。理性主义把关于世界的知识纯粹地当作是主体的理性构造,问题中的“知性”证明就是揭示这个理性逻辑的规则,这个传统的集大成者是德国古典哲学的先驱康德。康德的《纯粹理性批判》在“质”、“量”、“关系”和“模态”四个层次提出的十二类理性范畴,就是这种“知性”证明的结果。不仅如此,他还在伦理实践、审美活动上企图建立与“知识”问题一样的“理性逻辑”,从而力图以认识论的方法解决人类实践生活中的一切问题,为它们提供“理性”的理论基础。而以洛克为代表的经验证明学派,把“知识”来源强调为“主体”对“对象”的感性认识,把关于“对象”的